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7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船舶

董事會欣然公佈，買方為本公司擁有約55.69%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與賣方就收購該船舶訂立該協議。該船舶之購入價為15,750,000美元（約122,850,000港元）。該船舶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期間由賣方交付予買方。

根據上市規則，收購該船舶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買方與賣方就按15,750,000美元（約122,850,000港元）之購入價收購該船舶訂立該協議。該船舶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期間由賣方交付予買方。

本集團及買方之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國際性船舶租賃及擁有船舶。

買方為一間船舶擁有之公司，並為Jinhui Shipping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為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擁有其約55.69%權益之附屬公司。買方之主要業務為擁有船舶及船舶租賃。

賣方

賣方為 Tesoro Transport Inc.，一間於馬紹爾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擁有船舶及貿易。

據董事會所知、所得資訊及所信，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賣方及其股東及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者。

該船舶

該船舶為一艘載重量 53,350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於二零零七年由造船廠 Shanghai Shipyard Co., Ltd 建造。賣方保證該船舶於交付時並無作出任何租賃、財產負擔、按揭及海事留置權或任何其他負債。

代價

根據該協議，該船舶之購入價為15,750,000美元（約122,850,000港元），並由買方支付，詳情如下：

- (1) 買方須於(i)簽訂該協議；及(ii)由托管代理確認收取首期按金之帳戶已準備妥當日起之三個銀行工作天內支付3,150,000美元（約24,570,000港元）之首期按金；及
- (2) 買方須於該船舶交付時支付餘額12,600,000美元（約98,280,000港元），而該船舶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期間進行交付。

該船舶之購入價將以美元現金支付。該船舶之購入價乃按本公司向船舶經紀所取得之市場情報，及來自本公司對市場上大小及建造年份相若，並於近期完成買賣交易之船舶之分析作參考，及與賣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吾等觀察及監察二手船舶市場之買賣，包括該段期間自願賣家與自願買家就類似船舶達成之近期市場交易，並假設船舶為並無任何註冊財產負擔、海事留置權及任何負債，並無作出租賃或任何僱用合約，並於該特定時間按一般出售條款以現金支付。於向船舶經紀收集市場情報之過程中，吾等每天由國際船舶經紀接收有關二手船舶買賣之市場資料。吾等亦經常與國際船舶經紀作出討論，以收集有關何等船舶正在放售、那些船東欲買或賣彼等船舶之環球市場情報。

吾等查看與吾等有興趣購買之船舶之類似船舶之最近交易價值，根據質量及交付時間之任何預期差異進行調整，並參考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所反映之整體市場情緒，波羅的海航運指數為反映全球航運市場供求趨勢之重要經濟指標。

然而，因每艘船舶從不相同，於考慮其購買時，吾等會考慮各艘船舶之個別規格、保養質量及狀況。如同具有二手市場之資產，於分析最近落實之買賣交易時所考慮之因素乃船舶可交予新買家之時間、生產船舶之船廠是否具名氣、船舶是否保養得宜，以及最重要為就日後可帶來潛在營業收入之能力而言對行業前景之預期。

董事認為購入價屬公平及合理，及收購該船舶事項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進行收購事項之原因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國際性船舶租賃及擁有船舶。董事一直注視航運業目前之市況，並時刻監察，及於有需要時調整本集團之船隊組合。董事相信透過不斷之資產組合管理，收購該船舶事項可讓本集團優化船隊組合。

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於散裝乾貨航運業經營多年，經歷無數高低起伏週期。本公司營運不同級別船舶以及向不同船廠訂造新船舶而擁有豐富經驗及深厚專業知識，吾等對船舶各個部分如何製造，以及其質量如何不同，從船體、甲板、設備如船上起重機、不同廠家製造之發動機性能優劣及不同船東擁有之二手船舶之質量差異均累積知識。過去多年收集之所有此等經驗為吾等提供此行業知識。

於考慮是否為其船舶租賃業務收購一艘二手船舶時，本公司管理層之決策以船舶之實質狀況包括配置、建造、技術規格、設計、結構及配件、主推進及操縱及其他關鍵運作系統、造船廠之品質及聲譽、製造船舶之國家、船齡、載重量／吃水、船艙／艙口及載貨量等為重點。船舶目前之運作參數、其船體及機器之保養亦為主要考慮之因素。

該船舶為一艘裝備抓斗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用於運載散裝乾貨商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直審視該船舶之個別規格、保養質量及狀況。考慮到該船舶之購入價及質量，董事認為該船舶之購入價合理。

本公司管理層於決定是否購買一艘二手船舶時亦考慮到市場狀況及情緒。本公司已對航運業現時之市場狀況作出檢討，並相信有鑑於市場前景，增加本集團之船隊規模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整體利益。

於完成收購該船舶後，該船舶將可租賃予客戶以運載散裝乾貨商品以獲取租金及為本集團帶來穩定運費及船租收入來源。本公司相信收購該船舶事項將可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更多經營收入，並為本公司增加回報。本集團目前擁有二十二艘散裝乾貨船舶，其中包括兩艘超巴拿馬型船舶及二十艘裝備抓斗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於完成收購該船舶後，總運載能力將增加53,350公噸至1,412,518公噸。

現預期該船舶之購入價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由於收購該船舶事項之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該船舶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向聯交所通報及刊登公佈之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所用之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收購該船舶事項」 | 指 | 根據該協議收購該船舶； |
| 「該協議」 | 指 | 賣方與買方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就收購該船舶訂立之協議備忘錄；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之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之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獨立第三者」 | 指 | 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該等（及就公司及企業而言，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及獨立於本公司及其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聯繫人之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

| | | |
|-------------------|---|---|
| 「Jinhui Shipping」 | 指 |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擁有其約 55.69%權益之附屬公司，其股份於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JIN）；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超巴拿馬型船舶」 | 指 | 載重量約為 90,000 公噸至 100,000 公噸之間之船舶； |
| 「買方」 | 指 | Jinshun Shipping Inc. 為 Jinhui Shipping 之全資附屬公司；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超級大靈便型船舶」 | 指 | 載重量約為 50,000 公噸之乾貨船舶； |
| 「賣方」 | 指 | Tesoro Transport Inc. 為一間於馬紹爾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
| 「該船舶」 | 指 | 「TESORO」為一艘載重量 53,350 公噸及於馬紹爾群島註冊之散裝貨船； |
| 「港元」 | 指 |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及 |
| 「美元」 | 指 | 美元，美國之法定貨幣，並按 1.00 美元兌 7.80 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之用。 |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